

# 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文件

吴办发〔2017〕8号



## 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法治吴川建设第二个五年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和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市直和驻吴副科以上单位：

《法治吴川建设第二个五年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已经市委领导同志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

2017年9月13日

# 法治吴川建设第二个五年规划

## (2016—2020年)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和湛江市委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、依法治省、依法治市的战略部署，加快建设法治吴川，制定本规划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**1. 指导思想。**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按照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坚持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主、依法治国有机统一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，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，依法维护人民权益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江海魅力之城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**2. 主要目标。**到2018年，法治建设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决定性成果，法治建设达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要求。到2020年，形成较完备的法规制度体系、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、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、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，实现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，加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。

**3. 基本原则。**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，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，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，坚持

从实际出发，确保法治建设沿着正确方向前进。坚持在全社会树立宪法和法律权威，依法规范公共权力，保障公民权利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坚持用新发展理念引领法治建设，善于通过法治推进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充分发挥法治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。坚持问题导向，推进法治建设同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相适应，勇于担当、先行先试、破解难题、补齐短板，全面提升法治吴川建设水平。

## 二、深入推进依法行政

**4.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。**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推进机构、职能、权限、程序、责任法定化，落实行政机关、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。推行权责清单制度，推动完成政府工作部门、依法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权责清单的公布工作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全面规范行政审批事项设立、实施和监督管理。推广“一门式、一网式”政府服务模式，推进行政服务标准化。建立健全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制度，公开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目录，加强政府购买公共服务质量监管。贯彻执行国家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及省、湛江市的配套措施，制定我市配套措施。市政府以政府法制机构为平台全面设立法律顾问室。健全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、责任倒查机制及支持改革创新容错机制。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、审查、公布信息化管理。加强法治政府理论研究。

**5.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。**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重点在食品药品安全、工商质检，公共卫生、文化旅游、资源环境、农林水利、交通运输、城乡建设、计生殡改等领域内推行综合执法。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，按照省的统一部署，推进我市

城市管理领域执法机构设置。理顺基层派出所与边防派出所、镇政府(街道办)与驻地站所的管理体制。严格依法执行城市规划,全面清查并处理建成区违法建设。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。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。加快建立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。完善行政执法权限协调机制,建立异地行政执法协助制度。加快行政执法办案系统建设。建立健全常态化责任追究机制,严格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。

**6. 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**构建各方面监督协调联动工作机制。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,强化对重点部门和岗位的权力制约。对公共资金、国有资产、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。建立健全“12345”政务服务平台与投诉举报平台。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,加大对行政应诉工作监督力度,健全行政机关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制度。坚决纠正行政不作为、乱作为。完善纠错问责机制,健全责令公开道歉、停职检查、引咎辞职、罢免等问责方式和程序。

**7. 加快推进政务公开。**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,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重点推进财政预决算、公共资源配置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。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布制度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完善政府新闻发言人、突发事件信息发布制度。制定政务公开负面清单。大力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”,推进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和便民服务平台建设。

### 三、深入推进公正司法

**8. 落实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的制度。**全面推进司法责任制、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、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、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四项改革试点。落实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。落实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。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。推进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工作。落实立案登记制。按照国家、省和湛江市的部署，完善民商事案件级别管辖和提级管辖制度。优化人民法院设置，推进人民法庭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。健全侦查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机制，加强职务犯罪线索管理。建立健全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。明确各类司法人员工作职责、工作流程、工作标准，严格违法办案责任追究。全面推进执法体制、机制、模式改革，推动解决执行难问题。

**9. 强化司法服务保障。**坚持依法打击违法犯罪和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相统一，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司法服务和保障。完善人民群众参与司法调解、司法听证、涉诉信访等司法活动的保障机制。落实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制度。全面推进审判公开、检务公开、警务公开、狱务公开，完善生效法律文书统一上网和公开查询制度，建立减刑、假释、保外就医公开制度和网上信息平台。规范查封、扣押、冻结、处理涉案财务的司法程序。强化诉讼过程中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知情权、陈述权、辩护辩论权、申请权、申诉权的制度保障。推进和完善诉前联调工作机制。

**10. 加强对司法活动监督。**制定健全司法机关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的实施意见。完善主审法官、合议庭、检察官办案责任制。完善分级负责的预防和纠正超期羁押、久押不决工作机制。加强和改进人大及其常委会对司法机关的监督。加强人民检察院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，强化对刑事、民事、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。完善司法机关新闻发言人制度，规范媒体对案件的报道。畅通律师与司法机关之间的沟通渠道，发挥律师监督作用。

#### **四、加快法治经济建设**

**11. 营造法治化、国际化、便利化营商环境。**完善企业开办、施工许可、财产登记、信贷获取、投资者保护、税收征管、国际贸易、合同执行、企业破产等方面政策规章。建立统一开放、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和监管规则，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推进贸易投资便利化。健全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和信息共享交换服务平台，推进对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、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。清理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。加强中小企业法律服务。创新商事纠纷解决方式，健全商事纠纷非诉讼解决机制。

**12.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的法治保障。**建立法治保障体系，营造保护创新的法治环境，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市。完善激励创新的产权制度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。实施更加积极的创新创业人才激励和吸引政策，强化创新人才法律服务。探索开展知识产权民事、刑事、行政案件的“三审合一”改革，完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。完善知识产权代理、运营、鉴定、维权援助等服务体系。研究制定新业态新领域创新

成果保护机制，将互联网技术与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手段相结合，形成现代化网络知识产权保护体系。

**13. 加强“一带一路”的法律服务。**围绕湛江作为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支点城市定位，加强海上丝绸之路法律服务。加快培养涉外法律服务人才，大力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。

## 五、加强法治社会建设

**14. 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**完善提升社会安全指数行动计划。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，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全面推行镇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目标管理和综治网格化管理工作，实施视频监控全覆盖工程。建立完善“12345”政务服务平台和公安 110 报警服务台联动机制。加大对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的排查整治力度。依法严厉打击暴力恐怖、个人极端暴力犯罪和“两抢一盗”、电信网络诈骗等多发性犯罪的活动。健全群体性事件预警应急处理机制，把群体性事件处置纳入法治轨道。创新戒毒、社区矫正工作，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。加快建立公共安全网。强化危害食品药品安全、损害生态环境、危害网络安全等重要问题治理。加强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。

**15. 健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。**健全社会矛盾排查预警等机制。严格实行诉访分离，执行信访事项依法终结制，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。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，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框架，健全调解、仲裁、行政裁决、行政复议、诉讼等有机衔接、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。健全调解组织网络和保障机制，完善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，健全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机制，完善人民调解案件补

贴制度。稳步推进仲裁机构改革，强化仲裁活动行业自律和监管，积极推行“阳光仲裁”。健全行政裁决机制，强化行政机关解决同行政管理活动密切相关的民事纠纷功能。推行行政复议审理权相对集中行使，健全行政复议开庭审理、公开听证等制度，加大行政复议决定执行的监督力度，健全劳资纠纷排查预警机制，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，创新劳动人事仲裁制度机制。

**16. 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。**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完善一村（社区）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，健全律师服务基层治理长效机制。推进巡回法庭下基层、进企业、驻医院，让群众足不出户便能解决纠纷。完善法律援助制度，扩大法律援助范围，提高法律援助质量。在市设立司法救助基金，扩大司法救助的适用范围和救助对象，完善司法救助的标准和内容。加快公证体制改革，拓展和深化公证服务，推进公证执业标准化建设。健全司法鉴定管理体制和工作制度。提升“12348”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服务功能和水平。

## 六、推进法治文化建设

**17. 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。**抓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和“七五”普法决议的实施，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格局。建立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，加大在公共场所发布法治类公益广告工作力度。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，建立普法责任清单。建立法官、检察官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，探索媒体庭审直播、群众旁听庭审、案件宣讲。加强对领导干部、青少年学生、村（居）委干部和外来务工人员法治宣传教育。把宪法和法律法规列入党委（党组）中心组学习内容。实施青少年法治教

育大纲，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。发挥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作用，推动主流媒体参与开展公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，实施“互联网+法治宣传”行动，建设法治宣传教育云平台。培育一批普法讲师团、优秀志愿者团队，鼓励大学生进农村（社区）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建立政府购买、市场投入、公众参与的社会普法教育运作机制。

**18. 加强法治文化宣传教育。**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，充分发挥法治典型和道德模范的示范引领作用。鼓励文化企业、团队参与和法治文化作品的创作生产，培育具有吴川本土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。将法治文化建设融入到城镇规划建设当中，在公园、广场等公共场所增加法治主题和法治元素。将法治文化阵地纳入全市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体系，加强市镇村三级法治文化阵地建设，培育和扶持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。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，开展“法治体验”实践活动。

**19. 推进法治创建活动。**全面推开法治市、法治镇（街）、民主法治村（社区）创建活动。推进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。发挥人民团体在法治社会建设中的积极作用，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、维护公共利益、救助困难群众、帮教特殊人群、预防违法犯罪机制。加大基层法治建设力度，发挥市民公约、乡规民约、行业规章、团体章程等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。全面加强和规范全市农村集体“三资”（资金、资产、资源）管理。增强群众参选、参与决策、监督意识，大力提高基层民主参选率。

## **七、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**

**20. 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级党（工）委要把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完善领导法治建设的体制机制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建立定期研究法治建设会议制度，各级党（工）委每年至少 2 次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，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。各级党（工）委要发挥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做到领导立法、保证执法、支持司法、带头守法。完善党（工）委依法决策工作机制和议事决策程序，建立健全决策前合法合规性审查制度。执行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计划，加强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。加强党委政法委建设，建立和落实重大事项向同级党委报告制度。各级人大、政府和市政协、审判、检察机关要坚决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市的决策部署，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能，最大限度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法治建设的积极性。

**21. 强化综合保障。**优化法治工作资源配置，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。健全符合司法职业特点的人员管理制度和法官、检察官选任制度。从符合条件的律师、法学专家中公开选拔法官、检察官。加强行政执法人员配置和资格管理。推进人民警察管理制度改革。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、公司律师制度，构建社会律师、公职律师、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、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。加强公证、司法鉴定、人民调解、法律援助机构队伍建设，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法律服务力度，发展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，继续发挥和加强农村维稳律师团、职工维权律师团的特殊作用。加快推进依法治市工作队伍建设。加强高质量法治智库建设，深化法治人才分类培养模式改革。加强法治建设工作经费保障，加

快政法机关基础设施建设。加强派出法庭、派驻检察室、公安派出所、司法所建设。

**22. 推动工作落实。**各镇（街）各部门要制定法治建设方案和年度工作要点，明确时间进度安排和工作目标。强化督促检查，开展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。按照省、湛江市的部署要求，探索建立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考核制度；建立健全法治吴川建设评价指标体系、考核标准和实施办法，开展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考评，将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重要内容，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。

---

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

2017年9月13日印发

---